

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4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少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连针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50,205,181.22	729,769,488.90	1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686,197,649.87	648,441,358.17	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4271	5.1519	5.3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08,852,089.86	85.09%	256,867,135.64	3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7,067,023.79	-3.68%	43,505,892.11	-19.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1,652,016.42	-141.2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922	-140.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53	-3.70%	0.3450	-19.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53	-3.70%	0.3450	-19.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2%	-0.53%	6.53%	-2.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	-0.10%	6.03%	-2.4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5.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04,492.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5,555.95	
合计	3,318,150.4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 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MLCC属于高技术、高投入行业，全球产业分布较为集中，MLCC生产的集中必然带来对于电子陶瓷材料需求的相对集中。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较为集中，若出现一个或多个客户突然与公司解约，或发生不可预见情况导致其对本公司产品的需求量大幅降低，则可能给公司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采取的措施：公司多年来同新老客户建立了良好的、稳固的合作关系，自成立至今没有一家客户流失。公司在持续稳固原有客户关系的同时加强新市场、新渠道的开拓，持续完善销售渠道管理和客户服务体系，在维护重点客户的同时，加大开发其他潜在的优质客户，提升市场占有率。扩大客户群。

2) 产品质量风险

本公司生产的产品是MLCC产品的主要原料，本公司产品的质量将直接影响到MLCC及终端电子整机的性能及质量水平，因此下游厂商对于本公司产品的质量要求极为严格。未来公司生产规模还将持续扩大，产品种类也将不断增加，公司的产品质量控制水平及管理措施若无法随之提高，则可能出现产品质量事故，造成客户退货乃至客户流失、公司市场声誉受损等不利情况。

采取的措施：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将产品的质量管理作为重中之重。始终坚持“以人为本、质量第一、持续创新、客户满意”的质量方针，成立了完善的品质管理部门，建设一流的分析测试中心，拥有国内外先进的分析测试设备百余台，引入国际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和理念，坚持全面质量管理，对生产全过程进行标准化管理，对每个工序的产品进行质量检验，提高全员质量意识。本报告期内公司又加强了生产自动化水平的提升，降低了人为误操作的风险，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管理。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波动会对本公司的毛利率及盈利水平带来较大影响，未来若出现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而公司产品价格无法同比上涨的情况，则可能导致公司的利润水平受到挤压，存在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采取的措施：一方面通过管理水平的提升、工艺技术的创新来提高原材料利用率，控制生产成本；另一方面公司采购部门积极拓展业务渠道，加强了公司对供应链管理的能力，增强了同供应商的议价能力，进一步控制采购成本，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4)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本公司的产品主要包括MLCC配方粉和、微波介质材料、纳米复合氧化锆材料以及高纯超细氧化铝材料，均属高端先进新材料，属于专业电子陶瓷材料，由于产品技术含量较高，长期以来被日本、美国等厂商垄断，中国大陆地区生产厂家少，尤其是MLCC电子陶瓷材料，只有本公司实现了产业化大批量生产。未来随着各种材料产能逐步扩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将逐步提高，在这一过程中不排除公司会主动让利于客户，以进一步提升竞争力增加市场份额，同时在产品更新换代的过程中，为了推出新产品而趋于逐渐被替代的老产品，也可能面临降价的风险。今年以来，伴随日元的大幅贬值，MLCC配方粉产品出现了不同程度的降价。

采取的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不断推出更多的适应不同客户需求MLCC用新产品以及其他新材料产品，公司自成立至今每年都有3-5款不同规格的MLCC用新产品推向市场，也有部分产品主动淘汰，目前形成规模销售的已有30多种不同规格产品。近两年公司又陆续推出了微波介质材料、纳米复合氧化锆材料以及高纯超细氧化铝材料，新产品的不断推出既迎合了市场需求又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在一定程度上冲减老产品价格下降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影响。

5)募投项目实施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年产1,500吨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粉体材料项目；（2）山东省电子陶瓷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上述项目投产后，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扩充产能、提高技术水平、完善产品结构、提升产品质量。另一方面，新项目的投产也会对公司组织管理水平和市场营销水平提出新的要求，若公司组织管理水平和市场营销水平不能跟上，将可能导致公司产品销售达不到预期目标，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按公司现行的会计政策测算，将每年新增大量的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这些费用可通过提升经营业绩和项目利润予以消化。但若因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市场需求变化等各种因素导致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则公司存在因折旧和摊销费用增加而导致的经营业绩不能持续增长甚至无法增长的风险。此外，募投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也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无法按时、按质达到计划进度的风险。

采取的措施：公司一方面加强内部控制，进一步健全管理制度，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另一方面加大

市场开拓力度，在巩固既有市场的基础上深度挖掘有发展潜力的市场资源，争取在较短的时间内有较大的突破，以保证有足够的市场订单来消化募投资项目释放的产能,目前公司的市场占有率逐步提高。

6) 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近几年来凭借优质的产品和合理的销售价格，与诸多国际MLCC厂商建立合作关系。大部分国际MLCC厂家虽然已将MLCC生产基地移至中国内地，但配方粉生产流程中的后端添加等核心工序仍保留在其原生产地，因此公司未来出口销售比例仍有可能上升。

随着中国经济的持续发展以及汇率市场化进程的不断进行，未来人民币兑美元、日元有可能继续升值。若人民币兑美元、日元的汇率仍持续上升，在此种情况下，则公司因价格优势带来的市场竞争力将有所削弱，产品销售量及利润率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采取的措施：针对汇率波动的风险，公司采取了多种结汇方式，尽可能的降低汇兑损失，同时公司同客户约定如果汇率变化达到一定的水平，则双方需重新协商产品价格，在一定程度上规避汇率风险。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16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3%	24,182,640	24,182,640	质押	2,000,000
宝利佳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81%	18,720,000	18,720,000		
北京市通达宝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4%	14,468,472	14,468,472	质押	3,350,000
东营奥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5%	13,842,360	13,842,360		
东营智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6%	12,208,680	12,208,680	质押	1,650,000
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5%	5,497,848	5,497,848		
中科宏易（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70%	4,680,000	4,680,000	质押	3,680,000

司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3,598,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2%	2,552,482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1,344,59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98,600	人民币普通股	3,598,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552,482	人民币普通股	2,552,482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44,590	人民币普通股	1,344,590			
中国农业银行—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294,660	人民币普通股	1,294,66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68,899	人民币普通股	1,268,899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56,892	人民币普通股	1,256,892			
交通银行—富国天益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1,248,955	人民币普通股	1,248,955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3,011	人民币普通股	1,073,0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80,232	人民币普通股	980,23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优选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32,823	人民币普通股	932,82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					

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24,182,640	0	0	24,182,640	首发限售	2015-1-13
宝利佳有限公司	18,720,000	0	0	18,720,000	首发限售	2015-1-13
北京市通达宝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468,472	0	0	14,468,472	首发限售	2015-1-13
东营奥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3,842,360	0	0	13,842,360	首发限售	2015-1-13
东营智汇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2,208,680	0	0	12,208,680	首发限售	2015-1-13
青岛朗固德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5,497,848	0	0	5,497,848	首发限售	2015-1-13
中科宏易(香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680,000	0	0	4,680,000	首发限售	2015-1-13
张兵	0	0	132,000	132,000	高管锁定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25%
许少梅	0	0	114,000	114,000	高管锁定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25%
司留启	0	0	93,000	93,000	高管锁定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25%
宋锡滨	0	0	93,000	93,000	高管锁定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25%
合计	93,600,000	0	432,000	94,032,000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或本金额) (元)	(或上年金额)(元)		
货币资金	96,855,175.81	226,061,054.25	-57.16%	基建及设备投资增加
应收票据	7,719,285.13	5,367,124.25	43.83%	本期销售回款中, 应收票据收款增加
应收账款	150,551,779.60	66,979,505.92	124.77%	合并控股子公司国瓷康立泰报表
预付款项	37,441,030.40	25,817,919.45	45.02%	合并控股子公司国瓷康立泰报表
其他应收款	7,150,170.07	1,291,300.70	453.72%	合并控股子公司国瓷康立泰报表
存货	114,200,373.65	75,639,632.02	50.98%	合并控股子公司国瓷康立泰报表
其他流动资产	-	356,869.22	-100.00%	
在建工程	173,524,421.42	119,342,758.84	45.40%	合并控股子公司国瓷康立泰报表, 基建及设备投资增加
无形资产	40,398,330.39	25,321,517.51	59.54%	专有技术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6,589.20	591,637.44	105.63%	时间性差异增加
短期借款	5,000,000.00		100%	合并国瓷康立泰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15,611,646.74	10,988,144.73	42.08%	采购规模扩大, 票据付款比例增加
应付账款	74,975,640.05	50,851,584.81	47.44%	公司规模扩大及应付工程设备款增加
预收款项	2,866,543.89	190,354.52	1405.90%	国瓷康立泰增资后公司规模扩大
应付职工薪酬	3,488,662.19	90,000.00	3776.29%	计提的绩效工资及津贴
应交税费	4,802,793.52	3,290,563.07	45.96%	合并应交季度企业所得税
其他应付款	4,295,418.17	439,258.08	877.88%	代扣代缴税金增加
少数股东权益	44,321,084.52	4,000,000.00	1008.03%	少数股东与母公司共同对国瓷康立泰增资所致
营业总收入	256,867,135.64	196,327,000.69	30.84%	国瓷康立泰增资后公司规模扩大
营业成本	158,861,388.57	104,645,582.92	51.81%	国瓷康立泰增资后公司规模扩大
管理费用	38,116,091.46	29,241,056.24	30.35%	研发费用及人工、折旧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2,913,997.84	-4,498,004.96	-35.22%	利息收入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2,854,974.02	1,048,729.78	172.23%	国瓷康立泰增资后公司规模扩大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1,652,016.42	28,236,421.34	-141.27%	墨水项目投产上量, 存货采购支出增加及清偿部分供应商欠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34,262.51	-12,480,000.00	225.60%	公司现金分红增加及偿还国瓷康立泰银行借款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2014 年1-9 月, 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25,686.71万元, 同比增长3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50.59万元, 同比减少19.36%。其中, 报告期内(2014 年 7-9 月),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885.21万元, 同比增长8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71.92万元, 同比减少3.68%。

由于受日元大幅贬值的影响, 公司原有的MLCC业务受到一定影响, 为了进一步巩固产品的性价比优势, 扩大市场占有率, 本年初对MLCC系列产品采取了主动降价策略, 根据产品规格不同价格下降幅度不等。

公司立足于原有业务的同时, 借助研发和资本优势进一步扩充业务范围, 努力将国瓷打造成为一个先进的高端材料方面平台型的公司。2014年初, 公司通过和佛山康立泰合作的方式进入高端建筑陶瓷材料行业, 充分利用佛山康立泰公司在建筑陶瓷材料的行业丰富的经验、市场渠道, 发挥国瓷材料在高端陶瓷材料领域的研发、品质管控、生产管理以及资金等方面的优势, 推进业务整合和技术创新, 扩大公司在新型陶瓷材料行业的市场; 2014年9月, 通过与淄博鑫美宇氧化铝有限公司合作, 将自主研发的新材料纳米氧化铝快速切入新能源材料、蓝宝石材料等高端新材料领域, 力争在较短的时间内成长为国内高端氧化铝材料的龙头企业, 在短期内迅速实现高纯超细氧化铝的研发与批量化生产, 从而能够在该市场内迅速建立起优势, 占领较高的市场份额并分享较高的市场利润; 通过设立美国全资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北美及欧洲市场, 以美国子公司为销售及售后技术服务的平台, 为客户提供更为优质、快捷的产品及服务, 增强公司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和影响力; 新产品纳米级复合氧化锆的中试满负荷生产, 现正准备进一步扩产, 扩大公司产业链条和利润增长点, 提升公司竞争地位以及品牌影响力, 从而降低主营业务过于集中的风险。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目前母公司在执行的分散定单合计大约为6500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新增纳米级复合氧化锆的生产销售以及陶瓷墨水、陶瓷色釉料的生产销售，以及高纯超细氧化铝的生产销售等业务，纳米级氧化锆和陶瓷墨水两项业务报告期内已经对业绩产生一定的贡献。高纯超细氧化铝业务，由于合资公司刚刚成立，属于前期发展阶段，目前尚未对业绩产生贡献。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1月16日公司发布了新产品纳米级复合氧化锆的投产的公告，中试生产的设计规模为200吨/年，2014年7月8日，公司发布了纳米级复合氧化锆的扩产公告，扩产规模为1500吨/年。2014年9月19日，公司披露了对外投资的公告，通过本次投资，公司将进入新能源材料、蓝宝石材料等高端新材料领域，公司将利用淄博鑫美宇氧化铝有限公司在高纯氧化铝材料行业的经验，发挥国瓷材料在资金、产品研发以及品质管控等方面的优势，将公司自主研发的新产品高纯超细氧化铝系列产品快速推向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规模扩大，客户群增加，对前五大客户的依赖程度有所降低。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规划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努力提升经营管理质量，提高风险控制水平，努力保持主营产品MLCC配方粉的市场占有率；公司自行研发的新产品纳米复合氧化锆年初已投入中试生产，中试生产的设计规模为200吨/年，为了扩大市场份额，进一步抢占市场先机，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纳米复合氧化锆项目的扩产，目前计划扩产规模为1500吨/年；公司与佛山康立泰公司合作，进入了建筑陶瓷领域，拓宽了业务范围，在无机材料行业进一步提升实力，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2014年9月，公司与淄博鑫美宇氧化铝有限公司共同合资设立“山东国瓷鑫美宇氧化铝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高纯超细氧化铝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公司由此将切入新能源材料、蓝宝石材料等高端新材料领域。公司从整体发展战略到具体生产经营均较好的完成了前期规划，实现了公司稳健发展的目标。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二章第二部分的重大风险提示部分。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含 5%)的股东及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公司股票上市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本公司上市前的全体股东分别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2、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张曦、刘美娜、张兵、张帆、孙来贵、周焕涛、宋锡滨、司留启承诺，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 7 个上市前法人股东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将不在中	2011 年 07 月 20 日	1、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为上市后 3 年，2、其余承诺长期有效。	截止报告期末，没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p>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关系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附属公司或附属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愿向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三、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本公司 7 个上市前法人股东就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作出如下承诺："（1）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并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有关规定履行法定的批准程序。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可资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交易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加上合理利润的标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公允。"东营市盈泰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董事长张曦就与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交易双方将严格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并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有关规定履行法定的批准程序。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可资比较或定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按照交易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加上合理利润的标</p>			
--	--	--	--	--

		准予以确定交易价格，以保证交易价格公允。”四、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公司 7 个上市前法人股东承诺：若因任何原因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被其主管机关要求为其员工补缴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本公司将按照本公司所持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相应承担该部分补缴的损失并承担相应的处罚责任，以保证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6,611.08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3.3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187.9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500 吨多层陶瓷电容器用粉体材料项目	否	13,101	13,101	0	13,452.89	102.69%	2014 年 06 月 30 日	598.63	1,799.36	否	否
山东省电子陶瓷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	否	3,900	3,900	243.37	2,685.05	69.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0	0	否	否

心项目							日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7,001	17,001	243.37	16,137.94	--	--	598.63	1,799.36	--	--
超募资金投向											
ERP 信息化管理					450		2013 年 07 月 31 日				
对山东国瓷康立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5,400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3,9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6,400	10,3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6,400	20,050	--	--			--	--
合计	--	17,001	17,001	6,643.37	36,187.94	--	--	598.63	1,799.3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募投项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完工时间延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原因如下：一方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部分职能已在新厂区内利用尚可使用的空间进行运转，研发中心的部分设备已经采购到位，并已投入使用，尚能满足公司现有对研发、测试方面的要求。另一方面电子材料行业发展迅速，市场形势处于不断变化中，本公司需根据未来市场及客户需求的变化，持续调整自身产品结构和研发方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p>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已使用超募资金 20,050 万元,考虑相应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账户余额为 461.97 万元,公司已披露的超募资金使用情况如下:</p> <p>1、2012 年 2 月 8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9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截至目前该 3900 万元超募资金已全部用于归还银行贷款。</p> <p>2、2012 年 7 月 18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50 万元用于 ERP 信息化管理项目,截至目前该 450 万元超募资金已全部支出用于 ERP 信息化管理项目。</p> <p>3、使用超募资金 7800 万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明细如下: 1、2013 年 7 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900 万元永久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2、经 2014 年 7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 2014 年 8 月 12 日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900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p>4、2014 年 2 月 15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14 年 3 月 4 日,</p>										

	<p>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400 万对山东国瓷康立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p> <p>5、2012 年 2 月 8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5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项资金于 2012 年 8 月 3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2 年 8 月 13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继续使用超募资金 2,5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项资金于 2013 年 1 月 18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3 年 1 月 22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继续使用超募资金 2,5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募集资金于 2013 年 7 月 22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3 年 8 月 11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继续使用超募资金 2,5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项资金于 2014 年 2 月 11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4 年 2 月 15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继续使用超募资金 2,5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项资金于 2014 年 8 月 13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4 年 8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继续使用超募资金 2,5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570.0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此次置换公司履行了相关的审议程序，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12]039 号)。公司按照规定在 2012 年 2 月 9 日进行了相关公告。</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为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 2,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按照规定在 2014 年 2 月 17 日进行了公告。</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银行专户和为募集资金项目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户

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涉及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生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三、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4年5月5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586.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元人民币现金,合计派发人民币红利1,887.96万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于2014年5月23日实施完毕。

六、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855,175.81	226,061,054.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719,285.13	5,367,124.25
应收账款	150,551,779.60	66,979,505.92
预付款项	37,441,030.40	25,817,919.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50,170.07	1,291,300.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4,200,373.65	75,639,632.0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6,869.22
流动资产合计	413,917,814.66	401,513,405.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1,148,025.55	183,000,169.30
在建工程	173,524,421.42	119,342,758.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398,330.39	25,321,517.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6,589.20	591,637.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6,287,366.56	328,256,083.09
资产总计	850,205,181.22	729,769,488.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611,646.74	10,988,144.73
应付账款	74,975,640.05	50,851,584.81
预收款项	2,866,543.89	190,354.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488,662.19	90,000.00
应交税费	4,802,793.52	3,290,563.0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295,418.17	439,258.0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1,040,704.56	65,849,905.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645,742.27	11,478,225.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45,742.27	11,478,225.52
负债合计	119,686,446.83	77,328,130.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6,440,000.00	125,864,000.00
资本公积	339,122,637.18	326,540,637.1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9,093,991.78	29,093,991.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1,569,030.42	166,942,729.2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8,009.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86,197,649.87	648,441,358.17
少数股东权益	44,321,084.52	4,000,00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0,518,734.39	652,441,358.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50,205,181.22	729,769,488.90

法定代表人： 张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少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连针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017,527.18	216,061,054.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19,285.13	5,367,124.25
应收账款	81,472,831.05	66,979,505.92
预付款项	30,738,566.24	25,817,919.4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500,296.62	1,291,300.70
存货	74,390,923.18	75,639,632.0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6,869.22
流动资产合计	284,139,429.40	391,513,405.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8,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6,168,010.00	6,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0,400,373.38	183,000,169.30
在建工程	149,330,399.83	119,342,758.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4,589,077.73	25,321,517.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4,825.07	591,637.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9,212,686.01	334,256,083.09
资产总计	753,352,115.41	725,769,488.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611,646.74	10,988,144.73
应付账款	39,223,380.46	50,851,584.81
预收款项	86,305.06	190,354.52
应付职工薪酬	2,149,003.27	90,000.00
应交税费	3,862,046.77	3,290,563.0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47,380.08	439,258.0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4,879,762.38	65,849,905.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645,742.27	11,478,225.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45,742.27	11,478,225.52
负债合计	73,525,504.65	77,328,130.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6,440,000.00	125,864,000.00
资本公积	339,122,637.18	326,540,637.1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9,093,991.78	29,093,991.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5,169,981.80	166,942,729.2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9,826,610.76	648,441,358.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53,352,115.41	725,769,488.90

法定代表人：张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少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连针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8,852,089.86	58,811,727.25
其中：营业收入	108,852,089.86	58,811,727.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5,586,516.81	41,445,979.85
其中：营业成本	65,867,103.52	34,040,346.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4,444.31	452,418.95
销售费用	1,995,721.76	1,601,707.96
管理费用	15,859,113.42	9,568,880.87
财务费用	-513,687.50	-4,275,953.68

资产减值损失	1,973,821.30	58,579.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265,573.05	17,365,747.40
加：营业外收入	546,186.65	3,422,954.60
减：营业外支出	415.80	12,637.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15.80	12,637.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811,343.90	20,776,064.90
减：所得税费用	4,411,373.61	3,056,899.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99,970.29	17,719,165.5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67,023.79	17,719,165.51
少数股东损益	2,332,946.50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53	0.14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53	0.140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八、综合收益总额	19,399,970.29	17,719,165.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067,023.79	17,719,165.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32,946.50	

法定代表人：张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少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连针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64,939,074.04	58,811,727.25
减：营业成本	39,041,206.95	34,040,346.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2,302.71	452,418.95
销售费用	1,231,333.65	1,601,707.96
管理费用	9,483,171.69	9,568,880.87
财务费用	-725,062.85	-4,275,953.68
资产减值损失	415,169.08	58,579.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70,952.81	17,365,747.40
加：营业外收入	546,186.65	3,422,954.60
减：营业外支出	319.64	12,637.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9.64	12,637.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916,819.82	20,776,064.90
减：所得税费用	2,266,637.63	3,056,899.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50,182.19	17,719,165.51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82	0.14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82	0.1405
六、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650,182.19	17,719,165.51

法定代表人：张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少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连针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56,867,135.64	196,327,000.69
其中：营业收入	256,867,135.64	196,327,000.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3,662,256.55	137,546,252.49
其中：营业成本	158,861,388.57	104,645,582.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14,270.17	1,601,235.29
销售费用	5,429,530.17	5,507,653.22
管理费用	38,116,091.46	29,241,056.24
财务费用	-2,913,997.84	-4,498,004.96
资产减值损失	2,854,974.02	1,048,729.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204,879.09	58,780,748.20
加：营业外收入	3,904,492.15	4,184,056.30

减：营业外支出	785.80	96,678.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85.80	96,513.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108,585.44	62,868,126.39
减：所得税费用	9,281,608.81	8,918,357.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26,976.63	53,949,769.1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505,892.11	53,949,769.11
少数股东损益	4,321,084.52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50	0.427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50	0.4278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八、综合收益总额	47,826,976.63	53,949,769.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505,892.11	53,949,769.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21,084.52	

法定代表人：张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少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连针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76,799,004.69	196,327,000.69
减：营业成本	107,777,956.64	104,645,582.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942,900.23	1,601,235.29
销售费用	3,502,644.70	5,507,653.22
管理费用	28,989,188.23	29,241,056.24

财务费用	-3,786,420.38	-4,498,004.96
资产减值损失	887,917.53	1,048,729.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484,817.74	58,780,748.20
加：营业外收入	3,904,492.15	4,184,056.30
减：营业外支出	689.64	96,678.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89.64	96,513.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388,620.25	62,868,126.39
减：所得税费用	5,281,776.76	8,918,357.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106,843.49	53,949,769.11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42	0.427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42	0.4278
六、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106,843.49	53,949,769.11

法定代表人：张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少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连针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1,586,128.52	153,036,995.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		

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56,251.54	6,490,454.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14,999.25	47,217,866.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157,379.31	206,745,317.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9,495,018.18	104,663,756.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240,367.64	22,107,575.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87,990.02	15,481,921.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86,019.89	36,255,641.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809,395.73	178,508,89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52,016.42	28,236,421.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7,092.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7,09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717,997.95	92,309,30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717,997.95	92,309,30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717,997.95	-88,552,215.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288,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8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922,262.51	12,48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22,262.51	12,48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34,262.51	-12,4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0,720.22	-2,267,500.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393,556.66	-75,063,294.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767,909.10	272,587,764.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74,352.44	197,524,469.65

法定代表人：张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少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连针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山东国瓷功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859,924.43	153,036,995.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56,251.54	6,490,454.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88,261.63	47,217,866.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304,437.60	206,745,317.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622,116.19	104,663,756.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483,303.93	22,107,575.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76,432.98	15,481,921.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38,975.72	36,255,641.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320,828.82	178,508,895.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83,608.78	28,236,421.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7,092.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7,09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019,490.48	92,309,30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168,01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187,500.48	92,309,30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187,500.48	-88,552,215.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288,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8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26,033.76	12,48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26,033.76	12,48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8,033.76	-12,48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0,720.22	-2,267,500.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231,205.24	-75,063,294.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767,909.05	272,587,764.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536,703.81	197,524,469.65

法定代表人：张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少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连针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